與高司諫書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與高司諫書
作者：歐陽修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歐陽文粹（四庫全書本)/卷06》和《歐陽文忠公文集（四部叢刊本)/外集卷第十七》以及《儒林公議》

修頓首再拜白司諫足下。某年十七時，家隨州，見天聖二年進士及第榜，始識足下姓名。是時予年少，未與人接，又居遠方，但聞今宋舍人兄弟與葉道卿、鄭天休數人者，以文學大有名，號稱得人。而足下廁其間，獨無卓卓可道說者，予固疑足下不知何如人也。

其後更十一年，予再至京師，足下已為御史裏行，然猶未暇一識足下之面，但時時於予友尹師魯問足下之賢否，而師魯說足下正直有學問，君子人也，予猶疑之。夫正直者不可屈曲，有學問者必能辨是非，以不可屈之節，有能辨是非之明，又為言事之官，而俯仰默默，無異眾人，是果賢者邪？此不得使予之不疑也。

自足下為諫官來，始得相識，侃然正色，論前世事，歷歷可聽，褒貶是非，無一謬說。噫！持此辯以示人，孰不愛之？雖予亦疑足下真君子也。是予自聞足下之名及相識，凡十有四年，而三疑之。今者推其實跡而較之，然後決知足下非君子也。

前日范希文貶官後，與足下相見於安道家，足下詆誚希文為人。予始聞之，疑是戲言；及見師魯，亦說足下深非希文所為，然後其疑遂決。希文平生剛正，好學通古今，其立朝有本末，天下所共知，今又以言事觸宰相得罪。足下既不能為辨其非辜，又畏有識者之責己，遂隨而詆之，以為當黜。是可怪也。

夫人之性，剛果懦軟，稟之於天，不可勉強，雖聖人亦不以不能責人之必能。今足下家有老母，身惜官位，懼饑寒而顧利祿，不敢一忤宰相以近刑禍，此乃庸人之常情，不過作一不才諫官爾。雖朝廷君子，亦將閔足下之不能，而不責以必能也。今乃不然，反昂

然自得，了無愧畏，便毀其賢，以為當黜，庶乎飾己不言之過。夫力所不敢為，乃愚者之不逮；以智文其過，此君子之賊也。

且希文果不賢邪？自三四年來，從大理寺丞至前行員外郎，作待制日，日備顧問，今班行中無與比者。是天子驟用不賢之人？夫使天子待不賢以為賢，是聰明有所未盡。足下身為司諫，乃耳目之官，當其驟用時，何不一為天子辨其不賢，反默默無一語，待其自敗，然後隨而非之？若果賢邪，則今日天子與宰相以忤意逐賢人，足下不得不言。是則足下以希文為賢，亦不免責；以為不賢，亦不免責。大抵罪在默默爾。

昔漢殺蕭望之與王章，計其當時之議，必不肯明言殺賢者也，必以石顯、王鳳為忠臣，望之與章為不賢而被罪也。今足下視石顯、王鳳果忠邪，望之與章果不賢邪？當時亦有諫臣，必不肯自言畏禍而不諫，亦必曰當誅而不足諫也。今足下視之，果當誅邪？是直可欺當時之人，而不可欺後世也。今足下又欲欺今人，而不懼後世之不可欺邪？況今之人未可欺也。

伏以今皇帝即位已來，進用諫臣，容納言論。如曹修古、劉越，雖歿猶被褒稱，今希文與孔道輔，皆自諫諍擢用。足下幸生此時，遇納諫之聖主如此，猶不敢一言，何也？前日又聞御史臺榜朝堂，戒百官不得越職言事，是可言者惟諫臣爾。若足下又遂不言，是天下無得言者也。足下在其位而不言，便當去之，無妨他人之堪其任者也。

昨日安道貶官，師魯待罪，足下猶能以面目見士大夫，出入朝中稱諫官，是足下不復知人間有羞恥事爾！所可惜者，聖朝有事，諫官不言，而使他人言之。書在史冊，他日為朝廷羞者，足下也。

《春秋》之法，責賢者備。今某區區猶望足下之能一言者，不忍便絕足下，而不以賢者責也。若猶以謂希文不賢而當逐，則予今所言如此，乃是朋邪之人爾。願足下直攜此書於朝，使正予罪而誅之，使天下皆釋然知希文之當逐，亦諫臣之一效也。

前日足下在安道家，召予往論希文之事，時坐有他客，不能盡所懷，故輒布區區，伏惟幸察。不宣。修再拜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